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3111
2 September 1992

UN LIBRARY

CHINESE

SEP 03 1992

UN/SA COLLECTION

第三一一一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92年9月2日星期三,下午7点25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 席: 阿亚拉·拉索先生

成员 国: 奥地利

比利时

佛得角

中国

法国

匈牙利

印度

日本

摩洛哥

俄罗斯联邦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美利坚合众国

委内瑞拉

津巴布韦

(厄瓜多尔)

哈诺西亚先生

范得勒先生

巴尔波萨先生

李道豫先生

默里梅先生

布达伊先生

斯林尼瓦桑先生

波多野先生

本贾伦-图伊米先生

罗津斯基先生

戴维·汉内爵士

沃森先生

比维罗先生

森格韦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事务部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 2-750室)。

92-61112

下午7点25分开会。

向离任主席致谢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 由于这是安全理事会9月份的第一次会议,我谨借此机会代表安理会就中国常驻联合国代表李道豫先生阁下担任1992年8月份安全理事会主席时所做的工作向他表示敬意。李道豫大使以杰出的外交才干,始终彬彬有礼地指导了上个月份的安理会工作,我确信我就此向他表示深切的赞赏是表达了安全理事会所有成员的想法。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1992年8月28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 我要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代表的来信,要求邀请他参加对安理会本议程项目的讨论。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的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的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邀请这位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萨斯尔贝先生(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

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而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收到了1992年8月28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的副本。

在安全理事会成员进行了磋商后,我受权代表安理会发表以下声明:

“安全理事会赞赏地注意到1992年8月28日秘书长的来信,转送1992年8月26日和27日由秘书长与担任欧洲共同体部长理事会主席的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

联合王国首相共同主持的关于前南斯拉夫问题的国际会议伦敦阶段会议的文件。

“安理会表示充分支持伦敦会议所通过的《原则声明》和所达成的其他协定。

“安理会抱着与秘书长相同的希望，即在伦敦所表达的政治意愿将会迅速转变成前南斯拉夫问题的国际会议伦敦阶段会议的文件所预见的实际行动。

“安理会重申以往有关前南斯拉夫的所有决议，并呼吁彻底执行这些决议。

“安理会满意地注意到该国际会议的伦敦阶段会议已经为通过持续不断的努力对前南斯拉夫境内危机的所有方面达成通盘政治解决，建立了一个架构。

“安理会欢迎在该会议的常设共同主席通盘指导下设立指导委员会，并欢迎任命指导委员会的两名共同主席，指导各工作组的工作并为一项全面解决方法及有关措施打好基础。安理会满意地注意到他们均将于本周内开始工作，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举行连续会议。

“安理会注意到各当事方和有关的其他当事方在伦敦会议架构内所作出的承诺。安理会强调，它对这些承诺尽快获得充分执行，极为重视。

“安理会注意到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局势极为紧迫，并吁请各当事方同指导委员会的共同主席充分合作，达成一项全面解决方法。

“安理会请秘书长随时不断通报事态发展情况，并酌情向安理会提出建议。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

下午7点35分散会。